## 高級中等學校精進優質計畫

## 103 學年度重要工作自主管理檢核表 103/12/25

編號	時間	工作項目	說明	表件	學校自核
1	103年10 月 31 日 前	登入「高級中等 學校精進優質計 畫」網站(網址: http://www.cust. edu.tw/alliance/ web/sub.html)	(1)登入帳號、密碼預設 為學校代碼,登入後 可自行修改密碼。 (2)請於103年10月31 日前上傳103學年度 計畫書(核定版)。	網用簡至[檔] 站說報網案 使明請站下	■完成
2	103年11月30日	建置網站	(1)請各校自行規劃、建 置計畫網站。 (2)請於103年11月30 日前將網址提供給專 案小組。		■完成
3	全學年度	自行訂定自主管 考機制	(1)請依據核定計畫,落實 執行自主管理 (2)詳實考核計畫執行進度 (3)評估計畫成效目標達成 (4)隨時瞭解經費運用情形 (5)請於規定時間內填寫表 冊,且確實填報。	自 行	■完成
4	全學年度3次季報表		請於 103 年 12 月 10 日、 104 年 3 月 10 日、104 年 6 月 10 日前完成並上傳至網 站。	表件請 至網案 [檔案下載]下載	■第1次 □第2次 □第3次
5	全學年度 不 定 期	辨理專業諮詢	(1)學校自行辦理 學校每學期至少邀 請諮一次為原則。 為原則。 多女員名單請參考者 署聘任之專家學者 名單。 完成「專業諮詢表」 請上傳至網站。	表件調下載。	■第1學期 103/12/25 □第2學期

編號	時間	工作項目	說明	表件	學校自核
5	全學年度 不 定 期	辦理專業諮詢	(2) 主辦單位辦理 本署得視學校計畫執 行情形,不定期聘任 委員赴校辦理。	相關事宜另過知。	
6	104年4月至5月	配合辦理輔導訪視	(1)主辦學校填寫輔導訪 視表(學校自評)。 (2)104年3月31日前將 紙本寄送至國立彰師 附工,電子檔請上傳網 站。 (3)由本署聘請訪視委員 赴校進行績效考評。 (4)主辦邀請合作學校或 業界代表出席輔導訪 視。	表辨宜通及事函	
7	全學年度 不 定 期	配合辦理專案督導	本署得視受補助學校計畫 實際執行,進行專案督導, 其督導結果,供本署作為對 學校後續補助之參考依據	相關事通知	
8	103年12 月至 104 年1月	請款及繳交年度經費收支結算表	(1) 104年度補助款(104 1.1.1至7.31)請領事 宜,將另函通知。 (2) 104年2月28日前繳 交103年度「教育子育 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者 以實數經費收支結算表」 (103.8.1至12.31)。 (3) 主管機關為本署之學附 工,主管機關為有等 工,主管機關為 縣、市政府者,請等 至主管機關。	表至[載國網令下單處件網案或教站規拉主下]	

編號	時間	工作項目	說明	表件	學校自核
9	104 年 8月	提送期末檢核、 成果報告及經費 收支結算表	(1)期末檢核及成果報告 電子檔請於104年8 月31日前上傳。 (2)104年9月15日賴 交期末檢支結算表 及城事費收支結算表等 (3)主管機關為本署之學附 工、管機關為本署之學附 工、管機關為本署之學附 工、育產機關為 工、計 等等 工、所屬主管機關。	表相宜通及事函	

## 其他注意事項

- 請學校依據「103學年度重要工作自主管理檢核表」所列工作項目,配合辦理相關業務並自行進行檢核,於計畫執行結束後檢附於「期末檢核」附錄中。本表將作為後續輔導訪視、績效評估之參考依據。
- 2. 部分工作項目確切日期、內容及表件等,將分別以公文、網站公告(網址http://www.cust.edu.tw/alliance/web/sub.html)及e-mail另行通知。
- 3.編號第6項之紙本資料,請寄送至國立彰化師範大學附屬高級工業職業學校(地址:50075 彰化縣彰化市工校街 1 號),並以電話確認是否送達(吳志文組長,04-7252541轉272)。
- 4.編號第8項、第9項之紙本資料,主管機關為直轄、縣市政府之學校,請寄至所屬主管機關,主管機關為本署者,請寄送至國立彰化師範大學附屬高級工業職業學校(地址:50075 彰化縣彰化市工校街 1 號),並以電話確認是否送達(吳志文組長,04-7252541轉272)。
- 5. 各項表冊數據將視為103學年度學校執行成效之主要依據,並作為日後政策 推動及經費補助之參考,敬請確實填報,填表結果請自行影印存留,俾便日 後查閱。
- 6. 學校填表時,若有疑問,敬請賜電中華科技大學專案小組李孟祐小姐,電話: 02-2782-1862#297。e-mail:yuyu@cc.cust.edu.tw。